

证券代码：838011

证券简称：均岩科技

主办券商：太平洋证券

天津市均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地点为均岩科技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王富军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,559.9 万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36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： 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559.9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559.9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天津市均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，对公司在2018年度的各项工作进行总结汇报，形成《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8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9）及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559.9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36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8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由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关于公司2018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》，现将该报告予以说明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559.9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4）和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5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559.9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对 2019 年度预算，主营收入、营业成本、营业利润、所得税等相关财务数据以及编制理由进行说明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559.9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现状及发展需要，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

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,759,088.56 元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（含税），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税【2015】101 号）执行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559.9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：根据公司 2018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，由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（2019）第 20501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0

同意股数 1559.9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

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18 年 6 月 29 日与邮政储蓄天津河东区支行签订编号 2006804100218060001 的为期 1 年的 400 万借款合同，瀚华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提供担保。陈伟乐作为担保人签订编号为 DB000010802018 担保保证字 08900-01 号担保合同，担保方式为个人连带责任担保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07.7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6474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陈伟乐是关联方，回避表决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天津四方君汇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张天玉、许思儒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业务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

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天津市均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法律意见书

天津市均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13 日